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 人
2022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5.4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 亿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5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二审已判决判例天健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1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39 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金闻	2008 年	2003 年	2008 年	2013 年	2022 年，签署东南网架、泰福泵

签字注册会 计师						业等上市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 2021 年，签署顾家家居、东南网架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 2020 年，签署顾家家居、新安化工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 计师	何思超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23 年	2022 年签署东南网架上市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 2021 年复核东南网架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2020 年复核东南网架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 制复核人	康雪艳	2009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20 年	2022 年，签署兆驰股份、开立医 疗等上市公司 2021 年审计报 告； 2021 年，签署兆驰股份、开立医 疗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审计报 告； 2020 年，签署兆驰股份、全志科 技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审计报 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3年度的具体审计实际业务规模、审计工作业务量及市场价格等情况，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拟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业务经验和专业能力。自该所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因此，对公司续聘该审计机构表示事前认可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我们认为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拟聘任审计机构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